

闲置之殇活用之幸

□ 任万杰

生活

清代康熙年间,江南斫琴名匠张岱年所制“云和琴”,以桐木为材、朱砂为漆,这张琴曾是文人雅士追捧的珍品。民国初年,“云和琴”被藏于苏州私家博物馆,馆主为防损坏,将其置于恒温密室,裹以锦缎,严禁弹奏,欲为子孙留存完好古物。

如此闲置30余载,馆主后人开箱查验时,却见琴身漆皮布满蛛网状裂纹,木质僵硬发脆,弹奏时音色暗沉干涩,

全无昔日清越之韵。众人百思不解,明明精心保护,为何名琴反倒衰败?

机缘巧合之下,古琴修复师王鹏受邀勘验。王鹏轻抚琴身叹息:“古琴非金石,需借弦振动养其木质。长期闲置则桐木干燥失活,漆层与木胎剥离,恰如人之心智久废则愚钝。”他建议每日弹奏至少一时辰,以琴声振动唤醒木质活性。

馆主后人半信半疑,请来琴师坚持

弹奏养护。初时琴音滞涩,裂纹似有扩大之势;3个月后,奇妙的变化发生了:漆皮裂纹逐渐弥合,木质恢复温润弹性,弹奏时音色清润通透,竟比记载中的更为动人。

王鹏解释:“琴木如肌骨,弦振如气血,久不动则气血凝滞,常用则脉络通畅。”万物生于用,废于弃,琴是这样人也不例外!

——摘自《山西晚报》

低调而充实

□ 唐宝民

人生

按照人类学家和心理学家研究的结果:炫耀是人类的本性之一,具有炫耀资本的人都有在众人面前展示自己的欲望。

因此,生活中,我们经常会看到有些人大谈自己过去如何风光,大谈自己与谁关系密切……但是并不是所有的人都喜欢炫耀,比如,有一些资深学者,他们尽管自身有着令人羡慕的“资本”,但从不炫耀,让我们看到了他们本色的人生。

郭麟阁是著名的法国文学研究家,也是北大著名教授,在法国语言与文学方面造诣颇深。他长期执教于北京大

学,可谓桃李满天下。著名学者柳鸣九先生就是他的学生。在柳鸣九的印象中,郭麟阁教授就是一个从不炫耀自己的人:“他是如此本色,我没有看见他身上有任何附丽、炫耀、文饰、装点、增色、聚光、美化、借用等的方式与杂质,我除了听见过他以自己的饭量与背诵法文诗的苦功夫自诩外,就没有见过他拿别的什么来增加自己的分量与光度。”

陈占元也是北大资深教授,曾长期在北大西语系任教,他在翻译界也赫赫有名,是中国的译界先驱。1934年,鲁迅与茅盾创办了中国第一家文学翻译杂志《译文》,陈占元那时就是《译文》的

积极参与者与重要合作者,与鲁迅先生有过直接的接触。陈占元在中国文化领域作出了许多重要贡献,这些不寻常的经历显然可以为他增光添彩,但与郭麟阁的做法一样,陈占元从不提起自己这些旧日的辉煌,刻意让自己的人生保持一种低调的状态。柳鸣九曾感叹:“充实而无言,资深而低调,这正是占元先生的君子风度,是他的美德。”

如果说炫耀是人的某种本性,不炫耀却是人的一种品质和操守。本色人生是拒绝炫耀的,拥有本色人生的师者,更值得我们敬仰和学习。

——摘自《广州日报》

快乐教育

□ 张建云

家风

凡学习,需要从兴趣入手,再向乐趣转变,最后成为志趣所在。志趣的意思是全身心投入所学当中,把所学当成目标和理想。

许多家长从孩子上幼儿园的时候就开始灌输“头悬梁”“锥刺股”“三更灯火五更鸡”的概念,告知孩子学习是一件苦差事。

学习是苦差事吗?对于以学习为苦的人就是苦差事,对于以学习为乐的

人就是快乐享受,这本不是一个境界。同样是学习,一个是带着任务,带着压力,充满无奈;一个是怀着欣喜,怀着成就,一直快乐,所得到的结果自然是天壤之别。

几乎没有家长不愿意孩子能够以乐学的态度去学习有些苦的知识,告知孩子你现在有点苦,以后学出来就会很快乐,正所谓先苦后甜。孩子刚开始是相信的,但学了很多年怎么也学不出头

来,依然一直苦、一直累。如此一来,孩子怎么能认为学习是一件美妙快乐的事呢?没有美妙快乐就不会有大成,就会应付,就会勉为其难,就会强而行之。

在学习的路上不怕苦学,就怕“学苦”,认为学习之后和学习之前是快乐的事,硬着头皮去学习,学习之前哀叹一声,学习之后如释重负。这不是学习,而是在服苦役。

——摘自《今晚报》

能卖钱的驴皮

□ 李安章

文苑

有一个商人,他见儿子长大了,就打算带儿子去做生意。一次,商人准备了很多茶叶,他把茶叶装在毛驴背上,然后牵着毛驴带上儿子出发了。

他们走了很多路,来到一座大山下,只要翻过这座山,便是他们卖茶叶的小镇。不幸的是,他们在爬山的时候,毛驴可能是吃到了某种毒草,它停下来跪在了地上,几分钟后就脑袋一耷拉,死了。

毛驴虽然死了,不过聪明的商人想了想后,觉得驴皮应该也能卖点钱,就让儿子把货物卸下来,然后他用刀子将

驴皮剥了下来。

商人打算扛着茶叶继续前进,但茶叶太重了,根本扛不动,他只能对儿子说:“你在这里守着,我回去再牵一头毛驴过来。”他在临走前又嘱咐儿子说:“你把货物看好,特别是这张驴皮,它应该可以卖点钱,所以你无论如何也不能让它损坏了。”儿子点头答应,商人就下山去了。

当天晚上,天空下起了大雨,商人的儿子想起父亲的嘱咐,无论如何也不能让驴皮损坏了,所以他就把盖在茶叶上的油布取下来,盖在了驴皮上。三天

后,商人牵着另一头毛驴来到这里,却发现茶叶已经全部被雨水淋湿,再也不能卖钱了。唯一能卖钱的,就剩下那张其实根本卖不了多少钱的臭驴皮。

商人生气地责怪儿子让茶叶淋了雨,但儿子不服气地说:“是你说无论如何也不能让驴皮损坏的呀,你怎么责骂起我来了呢?”

世界上的任何事情都有轻重缓急,如果不看具体情况,只知道执行死命令,那么只会让自己犯下更多错误并且还不知道错在哪儿。

——摘自《思维与智慧》

点滴

脸色

□ 冯磊

胡适在《我的母亲》一文中写道:“世间最可厌恶的事莫如一张生气的脸;世间最下流的事莫如把生气的脸摆给旁人看。”我年轻时曾在中学教语文,和学生一起读了《我的母亲》,内心颇有感触,就用黑笔把这句子画线。后来觉得还不够,又用签字笔抄写了贴在办公室的墙壁上,只为警醒自己。

纸条贴上去的第二天,就有一群同事在办公室围观,大家神情怪怪的,于是我把纸条撕了下来。这种原本用来当座右铭的纸条,被人曲解为向管理者示威的武器。倘若胡适先生知道了,不笑掉下巴才怪呢。

在很多人的文章中,胡适都被描述为一个老好人。他母亲是他父亲的续弦。胡适3岁时父亲去世,他与母亲只好回绩溪老家。他的母亲很年轻,丈夫与前妻所生的儿子们都不是省油的灯,家里经常吵架。所以,胡适很小就懂得看人脸色。

胡适的内心大约很敏感,不然不会写出诸如“世间最下流的事莫如把生气的脸摆给旁人看”这样的句子,盖是幼时在老家,没少看他人的脸色。

一个人的成长,总是从学习看他人的脸色行事开始。一个人的成熟,总是从不再看别人的脸色行事开始。

——摘自《今晚报》

要回来的礼物

□ 张亚凌

朋友给我说了两件私密往事,都与礼物有关。

跟第一个男友分手时,男友拒绝收回曾送给她的昂贵礼物,镶有钻石的金项链、金戒指、金耳坠等。理由很简单:这是送给曾深爱我、我也曾深爱的那个你,与今天的你无关。你没有权利随意处理,我也无法从你手里收回。

跟第二个男友分开时,不等她开口,男友就坦言要回自己所赠送的礼物。理由很直接:既然爱情都不在了,就得连根拔去不留痕迹,以免影响你奔向新生活。

朋友最终选择了跟第一个男友复合。

朋友感慨道:“人都说我拜金,因为第一个男友的经济条件比第二个男友好得多。我要是真的拜金,会主动跟第一个男友分开,而去牵第二个男友的手?”

——不是金钱击败了爱情,是心胸包容了受伤的爱情。

——摘自《意林》